

## 喜欢张嘉佳的理由

□曲令敏(河南平顶山)

《从你的全世界路过》，让人脑洞大开，让人无比沮丧。世间有了张嘉佳，何必再浪费那么多黄泥，塑造成千上万的肉体凡胎？可笑我苦心巴力活成一棵地黄，拼了老命挤，滴下来的几行文字黄得如金，也是一个活不全四季的绿衣人。我何不放纵自己，趁着呼吸尚在，尽情挥霍每一天，让自己满心欢喜？

我把这段话发在微信群里，90后的儿子微我：“哈哈，你喜欢的都是十八九岁的小女生喜欢的……喜欢就行。”80后的儿子电我：“老妈，你读书的口味这么多年不改呢，这种东西我早就不看了。”80后的直率让我看懂了90后的省略号，勃勃兴致一下子蔫了。

睡不着时我就想，我喜欢张嘉佳有什么不好呢？我就是喜欢他挥动生命成十万旌旗的潇洒，喜欢他书中演绎的高情如高云，红尘万丈，够不着他的裤角。喜欢他将魏晋那一声清啸引进青春的叶丛，婉转流利，含敛的剑气刺痛多少浊世庸人心。他

的文字在我眼里干净得稀有，你还别嫉妒人家挣得盆满钵满，那是实至名归。打开腔肠作笙箫，一曲天籁，谈笑间扫荡了万千街市尘烟！即便是参差驳杂，也比拼了老命挤出来的密不透风好！

睡不着时我又想，一个老太太还会有青春少女的情怀吗？答案是肯定的。席慕容一阙《七里香》，道尽了前世今生无限缠绵，绝不是因为她的婚姻有什么缺憾。打量人间滔滔皆简陋，灵魂囚于肉身，肉欲遮蔽了来自天宇的灵光，也阻滞了爱的能量，等到有所了悟时，差不多已是秋风劲，木叶半凋，到了散场的时辰。年少轻狂，所有的爱都是自恋的延伸，心灵被这种不自知的情和欲充满，根本没有多余的空间容留所爱之人。这样的戏剧代代上演：你爱的，不想你。想你的，你嫌弃。韶光渐老，找一个看上去般配的人搭伙儿过日子。投缘的，淡淡的日子慢慢过出了相亲相爱的味道。无缘的，终是路

人。即使一见钟情，若是没有与之相匹配的爱力，那点儿电光石火注定转瞬即逝。

所以，爱情是别样的乡愁，如同相伴一世的顽疾，无药可医。又有哪一个女子，不是将一袭羽衣深藏箱底时时翻看？只是做了春梦也不说，深藏不露而已。这与生俱来的情与愁，绝非黛玉一人独有。若不然，王菲一曲《你在终点等我》，会让无数男女酥酥如春？张中行先生把婚姻分为能忍和不能忍，最苦莫过于不能忍也得忍。正因为遍天下都是合伙过日子的米面夫妻，所以遍天下都是煽动的翅膀和敛息的翅膀……

喜欢张嘉佳有什么不好呢？我不是金刚，没有怒目。我只能要求自己遵从公德良序，默默地收藏一路上遇见的柔弱温良与美丽，收集无来由的惆怅与悲凄，滋养自己。我怎么能不喜欢张嘉佳呢，我喜欢看他堆城堡玩泥巴，纵然碎落一地，也要山高水远，余韵悠长。



## 微历史

### 226. 武后驾崩

公元705年正月二十二日，宰相兼司法部长张柬之等乘武则天患病之机发动宫廷政变，斩张易之、张昌宗兄弟。武则天被迫下诏让皇位于太子李显，李显(唐中宗)登基。二月四日，李显恢复唐王朝国号，天下重归李唐。但武则天势力仍在，李显每十天仍向母后武则天请安一次。公元705年十一月二十六日，一代女皇武则天病故(82岁)。

### 227. 韦氏当朝

唐中宗李显是个糊涂蛋，啥事都听老婆韦皇后的，韦氏亲戚把持朝政。太平公主(李显妹妹)、安乐公主(李显女儿)、上官婉儿(李显妃子)也一个个趾高气扬。皇后韦氏更是跟宫中官员私通。公元710年六月二日，韦皇后和女儿安乐公主联手下毒，唐中宗李显吃了馅饼后一命呜呼，时年55岁。太子尚小，韦皇后临朝摄政。

### 228. 睿宗上台

公元710年六月二十日，唐王朝临淄王李隆基(相王李旦之子)发动宫廷政变，将韦皇后一家灭门。六月二十四日，唐高宗李治与武则天的儿子李旦在首都长安登上皇帝宝座，是为唐睿宗。六月二十七日，唐睿宗封小儿子李隆基为皇位继承人(太子)。

### 229. 玄宗即位



玄宗剧照

公元712年七月二十五日，唐睿宗李旦下诏传位于太子李隆基。八月三日，李隆基(唐玄宗)登基，李旦为太上皇。公元712年，唐玄宗任命宦官高力士当宫廷宦官总管。在唐玄宗的纵容下，宦官开始得到宠爱，宫中太监多达三千人。

### 230. 盛大阅兵

公元713年十月九日，新任皇帝唐玄宗在骊山脚下(今西安市临潼区南)举行盛大阅兵式，动用官兵二十万人，绵延五十里。由于准备仓促，阵容不整，唐玄宗大怒，命人将国防部长(兵部尚书)、阅兵总指挥郭元振五花大绑，准备就地斩首。幸亏周围大臣求情，郭元振被流放到偏远的广东。由此可以看出，唐玄宗对形式主义的东西很感兴趣。

(老白)

## 从此，回家成了旅行

□祁小小(广西南宁)

云和海天分居两地，人和人相聚分离。

其实我并不怕别离，只是从那个夏天起，我在心中种下了惦记的种子。

年少的我们都一样，想要去远方，想要去看看不同的风景，去结识更有趣的人。但是等到真正离开以后，才发现自己有多想家。是啊，在家的時候我们一心只想到外面看看更大的世界，觉得生活多年的这个小城市终究不是自己的理想所在。只有出去了才发现，家乡的城市虽不算繁华，但是它承载了我们的年少时光，有最亲的家人和最好的朋友。

来到了人们所说的大城市，一切都是不一样的。你会发现，没有人和你说一样的家乡话，没有人和你一起去城市的角落搜罗小吃，找一碗并不地道的面也能吃到流泪，于是，你开始思念家乡，你也忍不住想念家的味道。

想家时，思维没有逻辑。思乡

的念头总在不经意间袭来，令人猝不及防。有时候是老师偶尔讲到中原大地，有时候是偶尔看到了和家里一样的小物件，有时候是在脑子里重复挥手离开爸妈的场景。在家还跟爸妈说笑，“送我到学校你们要走了可不准哭啊”一句带过，心里却一直重复，可似乎我们都忘记了这个约定。在陌生的街道，各自背着行囊的三人，哭得不成样子。

一人在外，最害怕的就是生病了。饭可以一个人吃，一个人学习也习惯了，只是一个人去医院的时候最能感受在异地的无助。涂得惨白的斑驳墙壁总能反射出一个人的落寞，伪装出坚硬的铠甲会在一瞬间崩塌。那种苦楚，是会刻在骨头上的。

哦，原来，经历了那么多考试，居然是为了离开故乡，从此故乡再无春秋，匆匆只剩冬夏。

每天给父母打电话，都是因为满满的想念。学校的各种新鲜事儿，都想分享给他们听。

学长告诉我们，凡事报喜不报忧，免得他们担心。我告诉自己：要照顾好自己，小到生活琐事。逐渐地，我们开始适应陌生的一切。排在通话记录最前的由原来的老爸老妈逐渐被同学取代；加入各种社团组织结交了不少的朋友，和父母聊天再也没有太多的共同话题，只是简单地嘘寒问暖。我们成了有主见、有思想的人。在充实的生活中，对家的依赖少了，因为开始有了懂你、值得倾诉的朋友。

这一切是因为，我们在慢慢成长。九月，来校报到的那一天仿佛就在昨天，遥远而又真实，空气中弥漫着那股清新的味道。当有一天，你要离开父母时，纵有万般不舍，你还是要尝试一个人去生活，虽然很煎熬，但，这是成长的代价。当你觉得累的时候，想想你身后的父母，这就是你今天需要坚强的理由。

所有的异地他乡，都是为了凯旋归来。从此，惦记的也不仅仅是一座小城，而是那座城市里的人和记忆。

## 喜欢努力挣钱的自己

□张叶(河北石家庄)

大学的时候，我的课余时间基本除了读书就是写字，间或给某些小的商铺做门面设计。很多作品被学校宣传部剪贴做了专栏，校友们纷纷好奇我的生活模式。于是在校园里传出这样的流言，说我半夜在臭气熏天的卫生间坐着马扎打字，说我因家境贫困，不得不一头扎进钱眼里。我当时啼笑皆非，子非鱼，却非要品评鱼的生活。

但无论别人怎么乱说，我还是喜

欢努力挣钱时的自己，我觉得人不该是贫困了才想起来去挣钱。挣钱是一种乐观顽强的状态。大学里有很多自由的时间，谈恋爱的、逛街购物游玩的自不必说，更有窝在公寓里打连连看和斗地主的、看剧聊天的。周末的公寓常常一片狼藉，地上厚厚一层瓜子皮。我住上铺，和其他女生一样，在床的四周围上了蚊帐一样的帘子，小小的空间就是自己的整个世界。我抱着一个二手笔记本，坐在床角敲击文字。那时候我的闺蜜是班里的学霸，但奇怪的是她非常渴

望成为全校的焦点，她对我码字挣钱表示怀疑。但当我拿着一笔不菲的稿费在国庆节报了一个五日游的团后，她才不得不认可了我的“才气”。但一向要强的她非要用尖酸的话语对我说：“我瞧不起一心想挣钱的人！”当时我只是宽容地笑了笑，我坦言：我就是喜欢这种挑战自己的感觉，挣钱时的自己就是一个充满斗志和生机的自己。

亦舒说过，有钱最大的用途，是使我们比普通人更像一个普通人；不必抛头露面，换取最大的自由。

而我认为，自己能挣钱最大的用途，除了换取自由，还能维护自己的骄傲和尊严。这个世上，除了父母，没有谁能保证无条件地爱我们一辈子，而拥有挣钱的本领和动力，会使我们如肋下添羽翼，高声欢笑着奔跑在阳光下。

